

Wangshangqixue

主编 / 黄继军 谢海英

卓越文化艺术公司

出国留学宝典

网上求学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TP393
989

出国留学宝典

网上求学

主 编 黄继军 张海棠

编 委 刘 晨 刘 强

太洪春 毛 健

万 林 张 丽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西安·北京·上海·广州

(陕)新登字 014 号

出国留学宝典——网上求学

黄继军 张海棠 主编

康宏磊 责任编辑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出版发行

(西安市南大街 17 号 邮编 710001)

北京云浩印刷厂印刷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87×1092 1/16 字数: 328 千字 印张: 14

1999 年 8 月第 1 版 199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01—16000 册

ISBN 7-5062-3091-7/TP·24

定价: 21.80 元

目 录

第 1 章 出国留学常识	1
1.1 本章简介	1
1.2 留学的类别	1
1.2.1 公派出国留学	1
1.2.2 自费出国留学	2
1.3 出国留学的基本条件	3
1.3.1 公费留学条件	3
1.3.2 自费留学条件	4
1.4 本章小结	5
第 2 章 出国留学情况资料查询	6
2.1 本章简介	6
2.2 可供查询的资源	6
2.2.1 提供查询服务的机构	6
2.2.2 图书出版物	8
2.2.3 Internet 网上资源	13
2.3 主要查询方式	13
2.3.1 书面资料	13
2.3.2 口头查询	14
2.3.3 电话查询	14
2.3.4 书信查询	14
2.3.5 电报查询	15
2.3.6 委托查询	15
2.3.7 网络查询	15
2.4 本章小结	15
第 3 章 必要的考试	17
3.1 本章简介	17
3.2 TOEFL	17
3.2.1 TOEFL 简介	17
3.2.2 TOEFL 考试须知	18
3.2.3 TOEFL 题型及成绩标准	19

3.3	GRE.....	20
3.3.1	GRE 简介.....	20
3.3.2	题型与成绩标准.....	21
3.4	EPT	23
3.5	GMAT	23
3.6	MELAB.....	24
3.6.1	集体考试.....	25
3.6.2	个别考试.....	25
3.7	TSE	26
3.8	IELTS.....	28
3.9	本章小结.....	28
第4章	出国留学的程序	29
4.1	本章简介.....	29
4.2	参加考试.....	29
4.3	提出申请.....	29
4.4	留学咨询和学校、专业的选择	30
4.4.1	选择学校的步骤.....	30
4.4.2	选择学校的注意事项.....	30
4.5	与国外院校联系	31
4.5.1	发出索取信.....	31
4.5.2	提供推荐信.....	32
4.6	申请经济担保和资助	33
4.6.1	经济担保.....	33
4.6.2	经济资助.....	35
4.7	申办护照.....	44
4.7.1	护照的种类、有效期.....	44
4.7.2	颁发护照的机关和有关规定.....	45
4.8	办理公证.....	46
4.8.1	公证.....	46
4.8.2	公证的办理程序.....	46
4.8.3	应注意的问题.....	49
4.9	办理签证.....	49
4.9.1	签证的种类和有效期.....	49
4.9.2	出国留学人员申办签证的程序.....	50
4.9.3	申办签证时的注意事项.....	51
4.10	出入海关.....	52
4.10.1	出入境检查手续.....	52
4.10.2	海关禁止、限制出入境物品.....	54

4.10.3 关于携带的其他物品的规定.....	54
4.10.4 携带进境的行李物品的规定.....	55
4.11 国外学习、生活.....	55
4.11.1 学习.....	55
4.11.2 生活.....	56
4.12 本章小结.....	57
第5章 申请成功后的必要准备	58
5.1 本章简介.....	58
5.2 动身前必须办好以下几件事	58
5.3 到国外后应该注意的事项	59
5.3.1 必要的证件.....	59
5.3.2 经济事项.....	61
5.3.3 保险.....	63
5.4 本章小结.....	66
第6章 国外高等院校概况	67
6.1 本章简介.....	67
6.2 美国.....	67
6.2.1 美国高等教育制度.....	67
6.2.2 美国大学类别.....	69
6.2.3 美国大学研究院.....	71
6.2.4 美国著名大学介绍.....	72
6.2.5 欢迎外国学生就读.....	94
6.3 加拿大.....	95
6.4 英国.....	96
6.4.1 大学附属学院.....	96
6.4.2 英语学校.....	97
6.5 澳大利亚.....	98
6.5.1 概况.....	98
6.5.2 学年.....	98
6.5.3 学费.....	99
6.5.4 到澳大利亚留学.....	99
6.6 新西兰.....	99
6.6.1 概况.....	99
6.6.2 申请步骤.....	99
6.6.3 联系地址.....	99
6.7 日本.....	100
6.8 法国.....	100

6.9 德国.....	101
6.10 新加坡.....	101
6.11 本章小结.....	101

第7章 网络与 Internet 概述..... 102

7.1 本章简介.....	102
7.2 网络入门.....	102
7.2.1 什么是网络.....	102
7.2.2 广域网与局域网.....	102
7.2.3 Internet(因特网).....	103
7.3 什么是 Internet.....	103
7.4 Internet 的由来与发展.....	105
7.5 Internet 能做什么.....	105
7.5.1 发布消息.....	105
7.5.2 报考学校.....	106
7.5.3 寻求发展.....	106
7.5.4 个人交流.....	106
7.5.5 群体交流.....	106
7.5.6 技术交流/学术交流.....	106
7.6 Internet 服务.....	107
7.6.1 电子邮件(E-mail).....	107
7.6.2 全球网信息浏览(WWW).....	108
7.6.3 文件传输服务(FTP).....	111
7.6.4 远程登录(Telnet).....	114
7.6.5 电子公告板(BBS).....	114
7.7 连入 Internet.....	115
7.7.1 硬件要求.....	115
7.7.2 操作系统.....	115
7.7.3 调制解调器(Fax/Modem)/电话线.....	115
7.7.4 应用程序.....	116
7.7.5 Internet 服务提供商(Internet Service Provider, ISP).....	116
7.7.6 连接.....	116
7.8 浏览器.....	126
7.8.1 Netscape 的安装、运行和退出.....	126
7.8.2 Netscape 的使用.....	127
7.9 本章小结.....	131

第8章 网络资源..... 132

8.1 本章简介.....	132
---------------	-----

8.2 搜索引擎.....	132
8.2.1 YAHOO (http://www.yahoo.com)	132
8.2.2 Infoseek (http://www.infoseek.com)	134
8.2.3 Goyoyo (http://www.goyoyo.com)	135
8.2.4 Hitbox (http://www.hitbox.com)	135
8.2.5 雅虎中文 (http://gbchinese.yahoo.com/)	136
8.2.6 搜狐 (http://www.sohoo.com.cn/)	136
8.2.7 YEAH 搜索引擎 (http://www.yeah.net/)	138
8.2.8 其他中文搜索引擎.....	139
8.3 电子公告牌	140
8.4 通过 E-mail 获取信息	141
8.5 本章小结.....	142
第 9 章 通过 Internet 查阅学校专业信息	143
9.1 本章简介.....	143
9.2 网络查询的方法	143
9.2.1 通过 www 查询——搜索引擎的使用	143
9.2.2 通过 BBS 获取信息	178
9.2.3 通过其他方式查询.....	188
9.3 本章小结.....	189
第 10 章 通过 Internet 在网上申请学校	190
10.1 本章简介.....	190
10.2 网上申请.....	190
10.2.1 发出申请.....	190
10.2.2 申请信件的书写.....	191
10.3 本章小结.....	193
附录 常用大学资料站点速查	194

第1章 出国留学常识

1.1 本章简介

出国留学是指我国公民通过国家、部门、国外亲友的资助或者自费，到国外高等学校进行学习和进修。

打算去国外修一个硕士学位吗？如果是这样的话，你会发现被录取和遭拒绝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你的事前准备工作做得如何。你对国外高等教育体制了解多少？你为自己的学习又做了多少计划？不管是否能回答以上两个问题，你都应在选择学校和登机出发前，尽可能多地了解国外高等教育体制。在国外读书花费昂贵，而且需要全家的努力和牺牲。为了你和你的家人，在决定留学前，好好做些准备吧。以下便是你需要了解的一些情况。

1.2 留学的类别

如果按照办理出国留学手续的隶属关系和经费来源情况来对出国留学划分类别，则可以概括为两种：公派出国留学和自费出国留学。

1.2.1 公派出国留学

公派出国留学，是指根据国家和部门建设发展的需要，由国家或部门、地方、单位全部或部分资助，有计划地选派我国公民出国学习或进修。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从1950年开始派遣公派留学生。1950到1965年，我国先后向以苏联为主的20多个国家和地区派遣了1万多名出国留学人员。这些人员学成回国后，对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但是在“文化大革命”的动乱期间，公派出国留学工作完全停止。1972年出国留学工作才得到恢复。1972到1978年，我国仅向32个国家和地区派遣1548名留学人员，其中学习研究外国语言的占49%。

1978年以来，我国政府加强了出国留学生的选派力度，共向世界76个国家和地区派遣公派留学人员（包括国家公派和单位公派）6.4万余人。其中，访问学者和进修人员占95%以上。1997年，我国又继续以国家留学基金资助的方式，在全国选拔出各类出国留学人员共1500名，其中高级访问学者300名，访问学者1200名。在这1500人中，专项资助边远地区、少数民族地区名额为150名。

与过去相比，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留学生派出工作出现三个显著的特点：一是留学人员总人数明显增多。1950到1977年总共派出留学人员仅为11912名，而1978到1988这10年间就已派出6万多名，是建国到1977年间派出留学人数总数的6倍。二是派往国家所分布的地区更为广泛。过去绝大部分留学人员被派往苏联和东欧等当时的社会主义国家学习，现在则是以赴美国、西欧、日本等国家为主，公派留学生分布在世界上

将近 80 个国家。三是留学生选学的学科更为广泛。过去公派留学生留学专业绝大部分是自然科学,现在则由自然科学发展到人文社会科学领域,理、工、农、林、医、牧、文、史、哲、戏剧、音乐、电影等专业。目前,中国大陆留美学生总数约 2.5 万多名,占全部留学生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分布于日本、澳大利亚、德国、英国、法国和加拿大的留学生总数约 1.3 万人。1997 年公派留学生留学国别的比例为:欧洲、北美和大洋洲 75%;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 25%;留学学科比例为:自然科学、工程技术科学、医学和农、林、牧科学 90%;人文、社会科学和经济、管理科学 10%。

按选派计划细分公派出国留学人员可以分为国家公派和单位公派两种类型。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人员是指按照国家的统一计划,面向全国招生,统一选拔、派出,执行统一经费开支规定的出国留学人员,简称国家公派。单位公派出国留学人员是指按照部门、地方、单位的自定计划,仅仅面向本地区、本单位招生、选拔和派出,并执行部门、地方、单位经费开支规定的出国留学人员(也包括个人经本单位同意和支持,通过取得各类奖学金、贷学金、非亲友资助等并纳入派出计划的留学人员),简称单位公派。

按照留学目标细分公派出国留学人员可以分为:大学生、研究生、进修人员或访问学者。出国攻读大学本科、专科和研究生的公派留学人员在国外的学习年限一般要按照所要前往留学的国家的相应学制,由派出单位决定。出国进修人员和访问学者在国外的学习期限,则是根据进修和所研究课题的实际需要,一般几个月至 1 年,特殊情况可延长为一年半,均由派出单位按派遣计划执行确定。

1.2.2 自费出国留学

自费出国留学是指我国公民提供可靠证明,得到其定居国外及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亲友资助或使用本人、亲友在国内的外汇资金、或个人争取到的国外院校、科研机构奖学金、财政资助,未纳入国家公派计划的人员到国外高等学校、科研机构学习或进修。我国从 1981 年起允许自费留学。直至现在,我国政府对自费出国留学的政策做过多次调整,以完善出国留学工作的政策,适应当前自费出国留学的形势。1990 年 1 月,国家对公费培养的具有大学和大学以上学历的人员自费出国留学又作了补充规定,规定上述人员必须完成服务期限或者是在偿还学习期间国家负担的培养费后方可申请自费出国留学。自费出国留学人员不受国家名额的限制,也不受学历、年龄的限制。中学毕业生、自费大学生均可申请自费出国留学,可持有关证明材料直接到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办理自费出国留学手续。

自费出国留学按照出国留学的目的来分,可以分为攻读学位型出国留学和进修语言型出国留学。

攻读学位型自费留学生绝大多数是大学毕业生,自费出国留学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获取学位。这类人员在出国留学之前大多数都已经通过了 TOEFL, GRE 或 MELAB 等类似的考试,并获得了所要前往院校的奖学金或助学金,或是取得了足够的经济担保,是真正意义上的留学生。攻读学位型自费留学生的主要流向为美国、加拿大及日本、德国、法国等国,其中以美、加最多,目前自费留美者已逾万人。按照我国政府规定,他们在外学习期间只要在我国驻当地使馆登记,学成回国后便可以享受国家公派留学人员的待遇。

进修语言型自费留学生其实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留学生,其自费出国留学的目的主

要是为了学习和掌握当地国家的语言。这类人员的签证一般只有半年或一年,学成后只能获得该语言学校的结业文凭,而没有学位证书。进修语言型自费留学生的主要流向为日本、澳大利亚、新西兰以及加拿大、英国、比利时等国,其中以日本、澳大利亚最多,均已经超过3万人。日本称其为“就学生”,澳大利亚称其为“语言生”。按照我国规定,他们在回国后将作为因私出境未学成回国人员对待。

1.3 出国留学的基本条件

按照有关的国家规定,出国留学人员必须符合一定的条件,除了某些共同的限制外,公派出国留学和自费出国留学之间所需的条件差异较大,国家对这两类人员的要求也有很大不同。

1.3.1 公费留学条件

自从1996年开始,我国选拔公费留学人员在全国范围内试行以“个人申请,专家评审、平等竞争、择优录取”为原则的新的选派办法,对公费出国留学人员提出了许多新的条件,也引起了社会的广泛关注。

国家规定,公派出国留学的申请人应具备如下条件:

1.3.1.1 政治条件

热爱祖国,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思想品德优良,在实际工作和学习中表现突出,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1.3.1.2 业务条件

高级访问学者:主要是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及大中型骨干企业的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重点科研项目的学术带头人或技术骨干及列入带头人梯队的后备人员;或目前参与国家、部门、地方重点科技攻关、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建设和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并确有需要到国外进行高层研究的人员。申请人须具有高级技术职称。其中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者年龄不超过55岁,具有副高级职称者年龄不超过45岁。申请者应具有相当的学术、科研、技术等成果,或在教学、科研、管理和生产建设中做出突出成绩者(如近期获得部级以上科研、技术攻关成果奖,有突出的科研技术成果和高水平的专著,或在国内外一级刊物上发表有较大影响的学术论文,或有重大的科技发明创造,或在生产、管理中有突出的工作业绩等),将优先予以选拔。

访问学者1类:申请者应为在本人所从事的学科领域内有较深入的研究,并取得一定成果的教学、科研、技术、管理人员,并且已经获得博士学位或具有高级职务技术职称。申请者年龄一般应在45岁以下。

访问学者2类:申请人应该为在实际工作中做出成绩、确实有必要出国培养的教学、科研、技术、管理人员以及从事非通用语种学习、地区问题或某些特定专业研究的人员。申请人应具有大学以上学历,并且毕业后至少已经工作两年以上。年龄一般在45岁以下。

1.3.1.3 外语条件

以上各类公派出国留学申请人员都应能掌握相应国家的语言文字,能够比较熟练地运用外文阅读专业书刊,并具有一定的听、说、写能力,经过短期培训即能用外语进行有关学科的学术交流。出国大学生和研究生的外语必须达到能听课的水平。进修人员和访问学者必须参加国家教委组织的出国留学人员外语水平考试(EPT)并达到国家规定的分数线,或同一语种外语专业本科毕业,或曾在同一语言国家留学一年以上。

1.3.1.4 健康条件

各类公派出国留学人员的健康状况,必须符合出国留学的规定标准,必须经过省、市一级医院检查并获得健康合格证明书(证书有效期为1年)。

凡符合上述规定的中国公民,均可提出申请。

目前,由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委托的全国99个申请受理机构已开始接受咨询、办理领购申请表、进行初审等事宜。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曾于1997年9月公布录取人员名单,并颁发《录取通知书》和《出国留学资格证书》。留学资格在两年内有效。

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人员必须履行按期回国服务的义务,并与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签订《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该协议书由选派单位和公派出国留学人员双方签字,并经由公证机关公证后生效。《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的内容,包括国家和单位对公派出国留学人员规定的留学目标、内容、期限、回国服务的要求,向留学人员提供经费的规定,以及派出单位和出国留学人员双方的其他权利、义务和责任等。如留学人员不按协议规定履行回国服务的义务,则应偿还出国留学期间的全部费用。

1.3.2 自费留学条件

由于个人自费留学不受国家规定名额的限制,其出国条件(尤其是业务方面的条件)没有公派出国留学人员的条件那么严格,但是申请到国外自费留学的人员仍然应具备下列条件:

申请自费留学的个人必须通过正当和合法手续取得足够的外汇资助或国外奖学金,或者由其定居国外以及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亲友提供相应的资助并获得经济保证书(该经济保证书必须得到所要前往国家的认可);或者持有国外院校、科研机构或基金会等提供的奖学金或资助证明;或者由国内亲属提供全部的学习和生活费用。上述外汇资助或国外奖学金主要是用以维持自费留学生在国外的学习和生活。

办好入学许可证明(如入学通知书、邀请信等)。无论到哪个国家,或是就读于什么学校,都应当首先取得拟前往的学校的录取通知书或注册书以及入学许可证等类似的证明,用以证明国外的接受单位。

应该具有相应的外语水平。打算到国外留学的人员一般应该具有相应的外语水平,以便能够在国外比较顺利地工作和学习。例如赴美、加、英、澳、新等国的大学学习,就必须要通过英语熟练程度的考试,如TOEFL、GRE、TSE、GMAT、MELAB和IELTS等。以TOEFL为例,中国大陆学生如果申请赴美留学,本科生考试得分须在550分以上,研究生须在600分以上;赴加拿大留学,本科生须在570分以上,研究生须在600分以上;

赴澳大利亚留学须在 550 以上;赴新西兰留学须在 530 分以上。而德国各大学则要求外国留学生必须通过德语水平测试。中国留学生申请赴德或赴法留学时,必须出具接受过德语或法语培训的证明或参加法语或德语的入学考试。

具有相应的学业成绩和学历。我国对申请出国自费留学人员在最低学历、成绩上没有什么限制。但是,外国大学一般都要求申请进入本国高校留学的学生,起码应具有高中毕业的文化程度,在国内的学习成绩平均分数应在“良”以上,即美国学校要求的平均分数在“B”以上。中国学生欲申请攻读大学本科者需要有高中毕业文凭和优良的成绩;申请攻读硕士学位者需本科毕业并要求已经获得学士学位;申请攻读博士学位者需有硕士学位并要有较高水平的学术论文或科研成果。中国的电大、业大、职大等毕业生,只能申请攻读本科课程。另外许多国家不承认中国的学历,申请者必须参加学校的入学考试,如德国、比利时、荷兰等国均为这种情况。申请者一般应提交学历证书、成绩单,并须经过学校或国家专门机构的认可。

必须了解的是,具备学业学历条件并不意味着就可以出国留学,例如高等院校应届毕业生班的学生,已经列入国家分配计划,不得申请自费出国留学,应该服从分配,为国家服务。国内在校的研究生,一般情况下也不可中断学业自费出国留学。公费就读后已经毕业的具有大学或大专以上学历的人员,必须完成国家规定的服务年限或偿还学习期间国家负担的高等教育培养费方可申请自费出国留学。归国华侨及其眷属,国外华侨,香港、澳门、台湾同胞和外籍华人在内地的眷属不在此限。

我国规定,大专以上的公费在校生及毕业生(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在国内服务一定年限或偿还培养费后才可以申请自费留学。其具体的服务年限本科毕业生为五年,研究生毕业为 3 年,专科及成人高校毕业生为二年。如果需要偿还培养费时,专科生每学年 1500 元,本科生每学年 2500 元,硕士研究生每学年 4000 元,博士生每学年 6000 元。而博士毕业研究生出国做博士后研究则不收取培养费。

申请自费出国留学人员身体必须健康。年龄一般在 18 岁以上,35 岁以下,这主要是考虑到能较容易□上高等学校的课程。此外需具有较强的独立生活能力和自控能力。

凡符合国家因私出境管理法规定的我国公民,具备上述条件,取得了国外高等学校入学许可证件和可靠的经济担保等相应证明的,均可申请自费出国留学,去攻读大学本科、专科或进修、读研究生;亦可到语言学校学习外语,为以后进入大学就读做语言上的准备。

1.4 本章小结

自 1978 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根据邓小平同志的倡议,我国把出国留学工作作为国家改革开放总方针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并且随着改革开放政策的深入贯彻与经济发展的需要,不断取得新的进展。特别是 1986 年,在中央提出的“按需派出,保证质量,学用一致,加强对出国留学人员的管理和教育,努力创造条件使留学人员回国能学以致用,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发挥积极作用”的出国方针。本章简要地介绍了国家对相关方面的一些规定和条例,使读者能够按照这些规定对自己有一个比较清楚的认识,做好自己的定位工作,为出国留学定好方向,以下的就是要开始朝着既定的目标努力争取,实现自己的理想了。

第2章 出国留学情况资料查询

2.1 本章简介

情况资料查询,是指通过有效途径和合理方式尽量获取有关自费出国留学的各种信息并对其进行分析研究。通过各种资料查询,可以使自费出国留学人员了解当今世界有关国家的教育概况,不同国家有关学校的基本情况和接收留学生的基本条件,经过一番比较鉴别,根据自身的具体情况和特长,选择最为适宜的留学国家和有关学校,并向国外有关的学校和机构索取各种资料,以便最充分地满足自己对所需的自费出国留学信息的要求。

2.2 可供查询的资源

一旦确定了自己要自费出国留学后,即要到相应的部门或机构进行查询,索取与自费出国留学有关的各种参考资料。此外,国内外各类关于出国留学的图书出版物、Internet网上资源也同样是进行自费出国留学信息查询的重要参考资料。

2.2.1 提供查询服务的机构

可供查询自费出国留学信息的机构很多,其中出国留学信息服务机构可以提供与自费出国留学有关的综合服务,为申请人解答在办理自费出国留学手续过程中所遇到的各种各样的难题。外国驻华使馆、领事馆都有专门负责办理前往该国留学事务的办公部门,在那里可以了解到该国的大学情况、留学政策和办理签证的情况。

2.2.1.1 外国驻华使(领)馆

外国驻华使馆是了解该国留学政策和申请留学签证手续的地方。

众所周知,自费出国留学必须在所要前往国家的驻华使馆办理有关手续。此外,各国使馆中的有关机构,具有国际间文化教育交流的职能,并掌握较为详尽的本国学校教育情况,本国接纳外国留学生的具体规定,本国有关学校与驻华使馆的联系情况等,其特点是能及时反映出有关国家接纳留学生规定的最新变化。其信息的准确性高,问题的解释也具有权威性。因此,前往相关国家的使馆进行查询,必须给予足够的重视。这种查询尤其是在申请自费出国留学选择留学国别及学校时,就会起到非常关键的作用。一般而言,申请自费出国留学选择较容易获得留学签证的国家自费留学,选择与驻华使馆联系较为密切的学校,都较容易获得留学签证。此外,有些国家(如澳大利亚)对留学人员进行专门的语言考试,也在驻华使馆进行。因此,有关国家驻华使馆是进行出国留学情况资料查询过程中不可缺少的一个重要环节。

外国驻华使馆文化处、学生处、签证处等负责办理中国学生赴该国留学签证手续。有

的使馆还张贴有留学签证须知等政策、规定；有的备有本国大学招生资料、留学手册，你可以写信索取有关表格和须知，但有的使馆不欢迎你打电话、上门询问。

2.2.1.2 有关国家机关

自费出国留学人员在出国留学之前，必须前往有关的国家机关办理相应的手续，手续齐全后方可出国。因此，打算申请自费出国留学的人员，还应前往有关的国家机关进行查询，一方面可以在查询过程中获得对有关自费出国留学的具体解释，另一方面也可以了解有关的国家机关如何办理自费出国留学手续。

近几年来，国家有关部门对自费出国留学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规定，并要求自费出国留学人员都要遵守这些法律法规的约束，同时，只有相应的国家机关才具有对上述法律法规具体条文的解释权。因此，自费出国留学的人员在办理出国留学手续过程中及在遇到具体的问题时，都要向国家有关机关查询，以求获得明确答复，从而加快办理出国留学手续的进程。从国内办理自费出国留学手续方面来看，主要涉及教育行政部门、主管单位的人事部门、公安部门、卫生部门和公证部门等。教育行政部门主要是通过有关的教育行政法规，明确自费出国留学人员所具备的资格。主管单位人事部门则负责办理相关的人事手续，如停薪留职或辞职。公安部门的出入境管理处负责向自费出国留学人员发放出国护照。各省市的卫生检疫局负责办理出国出境前的卫生检疫。公证处负责办理自费出国留学所需的各种文件证书的公证工作。中国银行各省市的分行负责外汇的兑换。想要查询的自费出国留学申请人员可以根据自己需要办理的有关手续，分别向有关国家机关进行查询。如果在不了解国家对自费出国留学做出的有关法律规定的情况下办理出国留学手续，其结果往往是事与愿违的。

2.2.1.3 有偿信息服务机构

在我国各大城市均有专门为出国留学人员提供消息咨询服务的机构，为你解答准备出国留学时所遇到的各种难题。下面将这些机构分别介绍一下：

北京市中国留学服务中心（CSCSE）：

北京市中国留学服务中心是经过国家教委正式批准的非赢利组织。该机构是在原国家教委出国人员北京集训部的基础上扩大成立的，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其目的在于为对外教育交流的人员提供多种形式的有偿服务。该中心备有各个国家大学的招生资料。目前承办的业务内容主要有：为各类出国留学人员提供信息咨询服务；为各类留学人员在出国、回国休假以及学成回国过程中提供食宿与交通方面的服务；为各类留学人员在回国工作和国内用人单位录用留学人员时提供双向选择的服务；为公派出国留学人员及对外教育交流人员办理护照、签证和有关出国事项的服务。

该服务中心的通信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15号中国日报社6层

邮编：100029

电话：(010) 64940176 或 (010) 64940178

北京国家教委留学服务中心咨询处

地址：北京学院路15号

邮编: 100083

电话: (010) 62027149

以下两个机构均为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处在我国两大城市的分支机构,其主要业务为我国同世界各国在教育事务方面的国际交流。

上海市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处上海咨询处

地址: 上海外国语学院内

广州市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处广州咨询处

地址: 广东省高教局院内

以下三个机构为非国家工作人员在因私申请出国和申请自费出国留学过程中提供各种信息咨询服务机构。这些机构也承接申请人在办理出境手续过程中的各种具体事务。

北京市公民因私出境咨询服务中心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南长街大晏乐胡同 11 号

广东省赴美留学咨询处

地址: 广州市德政南路 46 号

上海市因私出入境人员咨询服务公司

上述几个机构承办的业务内容主要包括: 解答公民在办理因私出境手续时所遇到的各种疑难问题; 为公民因私出境提供法律方面的咨询服务; 承接申请人在办理出境手续时所需各种外文材料的翻译和审校工作; 为申请人复印在办理出境手续时所需的各种证明材料。

2.2.2 图书出版物

各种有关出国留学的图书出版物也是进行出国留学与查询有关信息的重要参考资料。目前在全国一些比较大的图书馆中, 均拥有大量的出国留学图书出版物, 资料较为集中、系统, 查询者利用起来十分方便, 并且还可以为进一步的查询奠定基础。

2.2.2.1 中文出版物

《出国留学实用手册》, 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7 年 3 月出版。全书按国家分章, 各自独立成篇, 分别介绍了美、加、日等国高等教育制度、高校类型、学位、学制。分章介绍了 9 个国家的国情民情、高校情况及留学手续。

《留美须知》及续, 美国新闻总署编,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1987 年 12 月、1988

年相继出版。该书介绍了外国留美学生必须了解的各类政策、条件、手续、生活等问题。并附有词汇表、参考书目、申请表格样品、学位表、收入支出估算表、办理手续日程表、美国在中国的教育咨询中心名单；其续篇介绍了赴美留学的各种财政资助。

《赴美必读》，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81年7月出版。该书详尽介绍了赴美留学前必须做的各项准备工作以及赴美途中、抵美初期该办的各种事宜，诸如住宿、入学注册手续、进修、选课等；同时介绍了美国的生活习惯及有关外国留学人员的法律规定，书后刊有若干实用的附录及专供赴美留学人员进修使用的英语会话（附汉语译文）。

《赴美留学手册》，广东省高教局外事处编译，该书介绍了赴美留学的办理手续、学校情况、申请奖学金的方法等。

《美国主要大学及研究生院介绍》，重庆大学出版社，该书介绍了美国较著名的82所大学和研究生院的情况。

《赴美向导》，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1987年10月出版。

《如何参加赴美留学考试》，新时代出版社，1989年11月出版。

《最新赴美奖学金申请指南》，复旦大学出版社，1990年7月出版。

《留美指南》，天津人民出版社，1987年4月出版。

《美国大学升学指南》，四川大学出版社，1997年出版。该书以留美教育专家梁伯华教授的经验，全面、明了地介绍了美国大学的本科、研究生院及专业课程给学生提供的种种机会及选择，详细介绍了如何申请入学、如何准备应考的有关考试、如何申请奖助学金、如何去适应校内外生活以及如何选择其他的学习方法等内容。

《出国留学便览》，1990年10月出版。该书分上、下两篇，上篇是对出国留学常识的综述，内容包括出国留学方式、条件和选拔方法，对外联系出国方式，申办护照签证手续，国外学习生活注意事项。下篇是对我国留学人员较集中的国家的情况介绍，有高等教育概况、同中国教育文化交流简况、申请入学的手续、风俗习惯、出国前的准备等。

《国外接受留学人员单位简介》，教育科学出版社出版，分为上、下两卷，上卷为欧洲部分，下卷为加、美、日部分。该书介绍了我国留学人员比较集中的16个国家的136所高等学校和64个科研单位，其中包括对教授、学者情况的介绍。

《各国大学手册》，上海科技教育出版社，该书分为《西欧大洋洲手册》和《亚洲、非洲、拉丁美洲手册》，分别于1989年12月和1990年10月出版。

《留澳指南》，上海译文出版社，1989年7月出版。该书介绍了澳大利亚的历史和地理，高校情况，赴澳申请手续及步骤，赴澳前的准备，赴澳生活及各种表格样品和地图。

《澳大利亚口语及生活指南——留澳必读》，华东化工学院出版社，1989年12月出版。该书分为三部分：日常用语、识别标志、澳洲概况。书后附有澳大利亚大学、高等教育学院、语言学校名单。

《日本留学指南》，介绍了日本概况、日本政府对留学生的政策、留日基本知识、日本生活常识、日本各类学校名录。

《留德指南》，北京大学出版社，1990年7月出版。该书是一本各类专业及导师的名录，覆盖前西德全部的科研机构 and 高等学校。在书中可以查到感兴趣的专业及导师和通讯地址，同时还会了解到这些机构和学校的概况。书中还附有一份最新的“留学程序指导”材料。